

江西广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肖志坚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江西广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广昌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名选举，广昌农商银行202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抚州监管分局任职资格核准，聘任肖志坚同志为广昌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肖志坚，男，汉族，1974年8月7日出生，江西南丰县人，2002年取得法律职业资格，2003年1月就职江西丰茂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2006年6月毕业于南昌大学法学本科专业，2015年11月就职江西恒澎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

特此公告

江西广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

